

2022年度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五、其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二) 承担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相关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相关工作;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承担集体土地上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承办闲置土地处置的具体工作。

(三) 承担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承担辖区内园区基础设施类用地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和不占用耕地的临时用地审批工作。

(四) 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负责辖区内征地拆迁、工业用地出让、转让和园区土地储备相关工作。

(五) 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以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相关工作。参与辖区内矿业权出让、转让的前期工作,做好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相关工作;做好辖区内测量标志的普查和维护。

(六)指导全区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工作。指导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森林分类区划界定，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承担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和林地综合开发利用工作；负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

(七)参与辖区范围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相关工作，做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执法监察相关工作。

(八)做好群众来信来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诉讼、依申请听证等工作。

(九)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等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矿产管理和地质环境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耕地保护股）、林业股、空间规划股、法规股、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2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70.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35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57.5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	67.44
五、事业收入	5		18	
六、经营收入	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9	7.3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其他收入	7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1198.25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	47.87
				
	9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	99.78
本年收入合计	10	1478.23	本年支出合计	23	1478.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1478.23	总计	26	1478.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8.23	1,47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5	5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55	5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5	5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4	6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44	6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12	4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5	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5	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5	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98.25	1,19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198.25	1,19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20.46	52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77.79	67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7	4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7	4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7	4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78	9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9.78	9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6.81	1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82.97	82.9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8.23	934.71	543.5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5	57.5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55	57.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5	57.5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4	67.4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44	67.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12	44.1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5	0.00	7.3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5	0.00	7.35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5	0.00	7.35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98.25	761.86	436.39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198.25	761.86	436.39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20.46	453.86	66.6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77.79	308.00	369.7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7	47.8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7	47.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7	47.87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78	0.00	99.78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9.78	0.00	99.78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6.81	0.00	16.81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82.97	0.00	82.9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项目	收 入		项目	支 出				
	行次	金额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70.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3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55	57.5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44	67.4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35	0.00	7.3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198.25	1,198.25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87	47.8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99.78	99.78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8.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78.23	1,470.88	7.3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78.23	总计	64	1,478.23	1,470.88	7.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70.88	934.71	53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5	57.5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55	57.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5	57.5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4	67.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44	67.4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12	44.12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98.25	761.86	436.3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198.25	761.86	436.39
2200101	行政运行	520.46	453.86	66.6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77.79	308.00	369.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7	47.8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7	47.8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7	47.87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78	0.00	99.7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99.78	0.00	99.7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6.81	0.00	16.81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82.97	0.00	82.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1.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2.64	30201	办公费	17.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8.82	30202	印刷费	6.3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7.4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55	30206	电费	7.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3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9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1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44.12	30213	维修（护）费	5.9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0.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1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7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1			
人员经费合计			681.78	公用经费合计				25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35	7.35	0.00	7.35	0.00
212		0.00	7.35	7.35	0.00	7.35	0.00
21208		0.00	7.35	7.35	0.00	7.35	0.00
2120899		0.00	7.35	7.35	0.00	7.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8.00		8.00	1.00	6.55		6.46		6.46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478.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0.65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一是由于2022年度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新增了林业专项支出及石峰区绿心办专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478.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8.23万元，占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478.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4.71万元，占63.2%；项目支出543.52万元，占36.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78.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0.65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一是由于2022年度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新增了林业专项支出及石峰区绿心办专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0.8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43.3万元，增长19.8%，主要原因一是由于2022年度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新增了林业专项支出及石峰区绿心办专项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0.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7.55万元，占3.9%；

卫生健康（类）支出67.44万元，占4.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198.25万元，占81.5%；住房保障（类）支出47.87万元，占3.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99.78万元，占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83.7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47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7.7%，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3.48万元，支出决算为57.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追加了在职人员养老保险。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3.62万元，支出决算为2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人员异动导致医疗保险基数变动所致。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61万元，支出决算为4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3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

追加了2021年度及2022年度医疗补助金。

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15.75万元，支出决算为520.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追加了人员奖金及市局划拨了部分运行经费。

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51.88万元，支出决算为677.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追加了耕地非农化专项、赶子坳地质灾害治理专项、林业专项、空间规划专项、绿心办专项及房地一体确权登记专项经费。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48.39万元，支出决算为47.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人员异动导致住房公积金基数变动所致。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8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追加了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

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2.9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追加了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34.7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81.7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2.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公用经费252.9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7.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5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7.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7.3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6.55万元，完成预算的7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

单位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预算的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06万元，减少4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6.46万元，完成预算的8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9万元，占1.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46万元，占98.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10人次，主要是林业油茶种植分析调研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46万元，主要是燃油费2.59万元、维修费2.62万元、保险费0.6万元、公务车租赁费0.65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2.9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5万元，增长0.4%，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对机关运行经费进行了预算调整；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72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2年预算中新增加了一名人员，运行经费增长。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0.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本单位未召开三类会议。

2022年度，培训费年初预算0.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9.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7.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4.1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7.8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9.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1.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3%。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对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478.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4.71万元，项目支出543.52万元。我单位组织人员对全年的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得分为93分，《2022年度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十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年度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石峰区自然资源局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二）承担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相关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相关工作；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承担集体土地上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承办闲置土地处置的具体工作。

（三）承担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承担辖区内园区基础设施类用地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

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和不占用耕地的临时用地审批工作。

（四）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负责辖区内征地拆迁、工业用地出让、转让和园区土地储备相关工作。

（五）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以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相关工作。参与辖区内矿业权出让、转让的前期工作，做好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相关工作；做好辖区内测量标志的普查和维护。

（六）指导全区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工作。指导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森林分类区划界定，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承担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和林地综合开发利用工作；负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

（七）参与辖区范围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相关工作，做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执法监察相关工作。

（八）做好群众来信来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诉讼、依申请听证等工作。

（九）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等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工作。

2. 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石峰区自然资源局成立于 2019 年，是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辖二级机构，接受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石峰区政府

双重领导，为正科级单位，目前在株洲市芦淞区建设中路 858 号办公。

3. 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现有在编人员 35 人，比上年减少 3 人，同比下降 7.89%，主要人员正常增减调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783.73 万元，比上一年度减少 14.73 万元；年终决算基本支出为 934.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81.78 万元，运行经费 252.93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无项目支出；年度调整预算项目支出为 536.17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年初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决算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7.35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国土空间规划方面

绩效目标：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

完成情况：2022年，国土空间格局不断优化。一是“雨石融城”产业协作区空间规划研究验收工作。去年长沙市雨花区和株洲市石峰区共同签署《长株潭一体化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沟通协调协议》，为更好的促进融城，区政府委托技术单位对雨石融城产业协作区空间规划进行研究，今年3月，《“雨石融城”产业协作区空间规划研究》通过验收。二是长株潭绿心中央公园规划工作。今年以来，长株潭绿心中央公园联合调研组两次到我区，重点对白马垄控制建设区和九郎山森林公园进行调查。我区为每个应征单位提供了《长株潭绿心中央公园和邻园片区概念规划意见和建议》和石峰区绿心复绿及林相改造方案。按照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启动长株潭绿心中央公园未来乡村、郊野公园等相关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市确定了九郎山郊野公园建设试点方案和茅太新村未来乡村方案。

2、耕地保护方面

绩效目标：严守耕地红线，确保全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

完成情况：2022年，我单位全力落实耕地保护责任，省厅下发的耕地底线目标7952.7亩全部带图斑、带位置下发给5个街道和26个村（社区），并签订了2022年度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完成了石峰区2022年度1000亩耕地恢复任务。按时按质完

成自然资源部下发的 120.6 亩耕地流向其他农用地排查整改工作和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 68.85 亩净减少耕地整改补足工作，严防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同时，建立了田长制工作体系。一是层层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将省厅下发的耕地底线目标 7952.7 亩全部带图斑、带位置下发给 5 个街道和 26 个村（社区），并签订了 2022 年度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二是率先制定“田长制”实施方案。起草了《株洲市石峰区全面推行田长制严格耕地保护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通过网格平台面向相关单位征求了意见，并提请区政府常务会和区委常委会审议研究通过。经区委、区政府批准，于 7 月 18 日颁布了《株洲市石峰区全面推行田长制严格耕地保护的实施方案》，建立区、镇（街道）、村（社区）+网格长的田长体系，并明确了党政同责要求。细化举措、明确责任、强化保障，在全市位于前列。三是组织召开“田长制”动员大会。我局于 8 月初提前准备会议各项资料，经过精心筹备，于 9 月 22 日组织召开石峰区全面推行田长制工作动员大会，区长主持，区委书记发表重要讲话。四是积极推进“田长制”网格体系的建立。以田长办名义对各镇办下发了《关于填报镇级、村级及网格田长的通知》，要求上报各级田长名单，并已确定技术单位，对石峰区田长网格进行了初步划分，下一步将与各镇办进行对接，确保于 11 月底前全面建立网格体系。

3、征地拆迁方面

绩效目标：积极推进民生工程、基础设施、园区产业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按期完成市、区政府下达的供地计划内项目的征地拆迁任务。

完成情况：2022年，我单位积极推进村民自建房排查工作，今年以来共摸排自建房6344户，经营性和自住+经营一共991户，对区域内自建房进行违法认定再核实。

4、规划审查方面

绩效目标：完成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完成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和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

完成情况：一是落实重点项目出让工作。2022年，共出让工业土地1宗，出让年限为30年，弹性供地宗数占工业用地供应总宗数100%。以“标准地”方式出让水泥管厂地块，面积122.03亩，成交价共计3437万元。二是提升项目审批服务效率。2022年，共受理规划审批2件，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本，用地面积240.97亩。三是完成“月清三地”、产业园区“三类地”处置工作。我区成立了石峰区“五好”园区领导小组，区长亲自调度，层层压实主体责任。

5、执法监察方面

绩效目标：保持治违控违良好态势，形成长效机制，以耕地保护和例行督察挂账问题清零工作为契机，持续加强整改力度，争取整改到位率达100%。

完成情况：2022年，共查处违法图斑6处，面积为14000余平方米，罚款146.61万元。

6、地质灾害方面

绩效目标: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做好汛期防灾工作，加强与区应急管理局的联系，联合技术单位仔细排查各个地灾点，做好辖区内严重地灾点的搬迁避让工作，继续跟进生态修复工作。

完成情况:一是积极开展防灾避险宣传。在长石村举行了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并多次在主要街道悬挂主题标语、发放宣传手册、设立咨询台向广大居民讲叙了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科普了滑坡、崩塌地质灾害识别和避险等知识。二是强化地灾防控。编制了《2022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对各个地灾隐患点进行巡查排查，隐患点发放两卡一案，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对各地灾点不定时巡查100余次，发放明白卡、避险卡及预案11份。三是积极开展地灾搬迁工作。辖区内11户搬迁避让户，已搬迁4户补贴已到位，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此次选址没有再次滑坡的危险，目前还有2户搬迁正在进行中。四是组织森林防灭火行动。今年夏秋持续高温干旱，森林防火形式特别严峻。我局多次研究部署森林防灭火工作并对护林员进行教育培训，严格落实森林防灭火责任。一方面，全员参与。中秋、国庆期间，全局干部取消休假，下沉村组开展森林防火值班值守工作。党的二十大特护期间，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另一方面，广泛宣传。采取每日巡视现场宣传、巡逻车高音喇叭语音播报、拉横幅、发放倡议书等方式，走街串户开展“敲门行动”等，广泛宣传森林防火、安全用火等知识。同时，完善配套。扎实做好森林防火值班室、视频监控、物资储备等基础设施建设，启用绿心区三个森林防火值班室，做到林火监控、网格巡视、防火值班室固定瞭望的立体结合。我局绿心保护事务中心护林队伍共参与

5场山火扑救工作，都及时将火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7、确权登记颁证与三调工作

绩效目标: 加快完成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以及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工作,完成集体土地上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

完成情况: 一是做好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和权证注销工作。对不动产调查确权资料进行认真核实,发放不动产登记发证6本。对4个重点项目和73宗个人不动产权证进行注销登记。二是村民建房要素保障。主动与街道农业部门对接,做好农村村民住宅用地要素保障工作,指导街道使用《湖南省农村住房规划建设管理信息平台》办理村民建房审批。

8、林业工作

绩效目标: 辖区内植树造林和森林防火,绿化面积不减少,无大型责任火灾。

完成情况: 一是建立林长制工作体系。成立了区林长制工作委员会和区林长办,全面构建网格化管护体系。截止目前,各级林长林长巡林共计千余次,达到规定巡林频次要求。护林员出巡率达100%,护林员出巡率在城市五区中排名第一。二是开展国土绿化工作。完成石峰区人工造林540亩、生态廊道建设1800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5500亩,油茶低改2700亩,封山育林8000亩,任务完成率100%。三是强化资源保护管理。对全区范围内32个样地开展了森林蓄积量调查监测工作,对市级以上公益林签订管护责任协议,对福寿山庄违法违规采伐林木案件进行行政处罚

并销号；完成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编制和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委托中南林业大学开展了生物多样性调查和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四是加强病虫防范治理。开展松材线虫病除治工作，石峰区有松林 25 个小班，面积 2200 亩，累计完成除治小班 25 个，共清理病死松木 1722 株，病死树除治比率 156%，圆满完成年度除治任务。

9、其他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2022 年，我单位承担了大量信访维稳工作任务，共收到上级交办和群众来信来访 20 件，其中，上级转办件 10 件，群众直接来信来访 10 多人次，收到市及区交派市长热线 75 件。逐一与信访人进行解释、沟通，均在规定时限内答复。同时，为迎接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深入开展“拉网式”隐患排查、积案化解，打好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制定特护期信访维稳值班表，全力以赴保障社会安全稳定。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2022 年，我单位年初无项目支出预算，年中追加的项目资金为省级、区级及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每年按照上级要求另外进行绩效评价。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时间紧、任务重、专业性强，财务人员不能对全局工作都有全方位了解，造成预算绩效管理指导不到位、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

(2) 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没有完全树立起来，在绩效目标设定时，未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部分任务目标仅依照上级下达目标设定，未与本单位实际情况相结合。

(3) 预算绩效管理的申报是时点目标，而全年实际绩效管理是一个动态过程，绩效目标会不断的进行修订和完善，造成年初目标和年末目标会存在较大出入。

(4) 部分绩效目标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缺乏对应性、关联性，可操作性不强。

(5) 绩效管理不是财务部门一个部门的事情，需要各个部门的配合，部门间的沟通存在不充分、不到位的情况。

(6) 预算绩效自评时，往往依赖于单位年度报告情况，部分绩效目标缺乏相应的信息收集和汇总，影响到自评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提前布局做好谋划。以年度工作总结为起点，提前谋划下一年度工作情况，压实科室年度工作目标。

(2) 树立目标意识。各业务科室细化并分解目标，申报目标时与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牵头科室进行详细沟通，了解目标设立来源、依据，合理、客观的设计目标值。

(3) 加强业务科室沟通。从目标来源、目标设立、目标完成、目标评价四个方面，全方位进行沟通并持续交换意见，合理设计并调整相应目标值。

(4) 客观评价目标完成情况。做到目标完成情况依赖于实

际工作、实际资料，做到有成绩有依据，客观评价目标完成情况。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以结果为导向，健全绩效评估和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机制，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采取有力的整改措施，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资金使用方向安排的依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报告将在我单位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1-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3.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43		35		81.4%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1年决算数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6.62		9		6.55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6.46		8		6.46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6.46		8		6.46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0.15		1		0.09	
项目支出：	395.9		0		543.52	
1、业务工作经费	395.9		0		476.92	
2、运行维护经费	0		0		66.6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0		0		0	
.....						
公用经费	246.21		251.88		252.93	
其中：办公经费	13.76		17.5		17.88	
水费、电费、差旅费	8.49		8		9.01	
会议费、培训费	0		1		0	
政府采购金额	—		75.04		369.35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0		18.22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 模(m ²)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 算控 制 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格执行经费支出，做到无预算不支出，不超预算支出。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黄骥 填报日期：2023年4月6日 联系电话：28685170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1-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3.73	1478.23	1478.23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70.88				其中: 基本支出: 934.71			
	政府性基金拨款: 7.35				项目支出: 543.52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				1、国土空间格局不断优化。			
	2、严守耕地红线，确保全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				2、完成了石峰区 2022 年度 1000 亩耕地恢复任务。按时按质完成自然资源部下发的 120.6 亩耕地流向其他农用地排查整改工作和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 68.85 亩净减少耕地整改补足工作。			
	3、积极推进民生工程、基础设施、园区产业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				3、积极推进村民自建房排查工作，今年以来共摸排自建房 6344 户。			
	4、完成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完成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和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				4、出让工业土地 1 宗，出让年限为 30 年。以“标准地”方式出让水泥管厂地块，面积 122.03 亩。受理规划审批 2 件，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 本，用地面积 240.97 亩。完成了“月清三地”、产业园区“三类地”处置工作。			
	5、保持治违控违良好态势。				5、查处违法图斑 6 处，面积为 14000 余平方米，罚款 146.61 万元。			
	6、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做好汛期防灾工作，做好辖区内严重地灾点的搬迁避让工作，继续跟进生态修复工作。				6、一是积极开展防灾避险宣传。二是强化地灾防控。三是积极开展地灾搬迁工作。四是组织森林防灭火行动。			
	7、加快完成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以及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工作。				7、一是建立林长制工作体系；二是开展国土绿化工作；三是强化资源保护管理。			
	8、辖区内植树造林和森林防火，绿化面积不减少，无大型责任火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防灾演练次数	≥1 次	2	4	4	
			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次数	≥2 次	5	4	4	
			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受众人数	≥1200 人	1500	4	4	
			地质灾害巡查次数	≥120 次	150	4	4	
			国土规划巡察次数	≥100 次	110	4	4	
			开展森林防护重要性宣传活动场次	≥1 场次	10	4	4	
			用地预审宗数	≥10 宗	3	4	1.2	用地需求减少

		村庄规划编制完成村庄数	≥ 7 个	0	4	0	本年无村庄规划任务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火巡察覆盖率	100%	100%	4	4		
	执法监察整改到位率	100%	100%	4	4		
	征拆面积完成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	≤ 783.73 万元	1478.23	3	0	存在追加的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集约节约率	提升明显	提升明显	9	9	
		火灾发生率	$\leq 1\%$	$< 1\%$	9	9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6	6	
		资金使用率	$\geq 85\%$	89%	6	6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5\%$	$\geq 95\%$	5	5	
		拆迁户满意度	$\geq 95\%$	$\geq 95\%$	5	5	
						
总分				100	93		

填表人：黄骥 填报日期：2023年4月6日 联系电话：28685170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1-3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自然资源局						
主管部门	无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总分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填表人：黄骥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联系电话：28685170 单位负责人签字：